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林昕曄
電話：02-7736-5600
電子信箱：shinyeh2021@mail.moe.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一)字第11126039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13屆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來函 (1112603942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阿瘦藝術文教基金會辦理111年「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捐助申請辦法，請鼓勵所屬各公立國民小學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阿瘦藝術文教基金會111年8月31日第202208310001號函。
- 二、財團法人阿瘦文化基金會為推廣文化藝術、培育專才，期能透過各項活動，配合學校、民間社會等各種力量，振興美學文化發展，讓文化藝術向下紮根，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並在此基礎上，發展為文化的一環，本會將以實際經費贊助幫助學童，故推行「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鼓勵各校推動「體適能類」、「舞蹈類」或「創新展演類」等美學教育課程。
- 三、111學年度「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提案申請自111年7月26日起至9月15日止。簡章與報名辦法詳如附件，由各校教師或教學代表提出申請。
- 四、本案僅受理網路提案報名，有意報名之學校單位或教學代表請上本會網站填寫 google需求完成相關資料填寫與計畫說明，送件後即完成報名。表單網址請詳閱附件或逕洽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李雪菁小姐，連絡電話 (02)6618-9999 轉 1612或上基金會官網 www.asoart.org.tw。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財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含附件)

財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函）



連絡處：104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68 號 6 樓

聯絡人：李雪菁 (02)6618-9999 轉 1612

e-mail: cherrielee@mail.aso.com.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三）

發文字號：第 20220831000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無

附件：1. 經費申請辦法 2. 提案說明書

主旨：公告本會 111 年「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捐助申請辦法。請 查照並惠予轉知所屬公立小學。

說明：

- 一、財團法人阿瘦文化基金會為推廣文化藝術、培育專才，期能透過各項活動，配合學校、民間社會等各種力量，振興美學文化發展，讓文化藝術向下紮根，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並在此基礎上，發展為文化的一環，本會將以實際經費贊助幫助學童，故推行「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鼓勵各校推動「體適能類」、「舞蹈類」或「創新展演類」等美學教育課程。
- 二、111 學年度「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提案申請自 111 年 7 月 26 日起至 9 月 15 日止。簡章與報名辦法詳如附件，由各校教師或教學代表提出申請。
- 三、本案僅受理網路提案報名，有意報名之學校單位或教學代表請上本會網站填寫 google 需求完成相關資料填寫與計畫說明，送件後即完成報名。表單網址請詳閱附件或逕洽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李雪菁小姐，連絡電話(02)6618-9999 轉 1612 或上基金會官網 www.asoart.org.tw。

董事長 羅榮岳

正本：教育部

副本：

「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 經費申請辦法說明書

一、計畫依據：

依財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年度計畫，以學年為單位提供經費贊助，以實際行動支持偏鄉暨弱勢地區國民小學參與有助提升學童文化美感之各類展演、競賽、社團活動。

二、計畫總目標：

本基金會積極投入兒童美學推廣，透過實際的經費贊助，提供資源缺乏的偏鄉或弱勢國民小學，開辦美學藝術之相關課程，讓學童也能享有美學教育的權利。本基金會自民國 100-110 年，已扶持 156 件美學課程開辦，創造自有美育作品超過 4,000 件（含曲目、圖像創作、舞碼等）。

三、計畫目的：

本會重視五育及健康發展，並致力推廣各項美學教育、體適能教育、及各類多元社團等活動，進行更多元的公益服務贊助方案，提供學童鞋類需求的美學專案推廣，讓偏鄉弱勢校區獲得更多的資源及發展。

四、贊助對象與贊助金額：

- 符合本會招募宗旨。
- 教育部公布之公立國小。
- 各類展演、競賽、社團活動需求者。
- 其他：個人全國性競賽、展演需求者。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進行審核)

• 贊助原則：

- (1) 該贊助預算採實報實銷。
- (2) 僅提供於阿瘦皮鞋全國門市購買相關活動用鞋。
- (3) 請依各校推動美學教育之實際規劃採購後申請贊助金額。
- (4) 本基金會將參考提案內容評估贊助經費之合理性。
- (5) 本會保有評估更換贊助廠商之最終決策權。

五、贊助項目：(限單一項目申請)

- 「美學教育」贊助項目：☐體適能類 ☐舞蹈類 ☐創新展演類。
- ☐其他：個人競賽、展演需求類。請於提案申請中完整說明。
- 補助項目僅用於申請補助之指定項目用途，專款使用。

六、贊助金額：

- 獲選學校整學年贊助金額為新臺幣伍萬元整，各校依預估之贊助需求提出申請，本會予以全額或部分進行實報實銷補助。

(特殊大型展演需求超過預算者，可於提案中提出申請)

七、審查提案機制：

- 以校園教師或學校為計畫提案代表，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不接受紙本報名，亦毋需行文。
- 欲報名之學校或教師註冊 google 帳號後，點選指定連結，填寫「美麗山田線上提案申請表單」，填寫完畢送交後即完成線上報名與送案。
- 「美麗山田線上提案表單」連結: <https://forms.gle/sHp3FpTSpc5VklfR6>
- 報名表單提案內容，務求精簡陳述、重點清楚。受惠人數與預算的合理分配是評選重點。

八、申請辦法及提案檢附資料說明：

時程	申請期限	說明	備註
Google 表單 申請	依官網最新消息	請至本會提供 Google 線上表單填寫	
申請 日期	111 年 07 月 26 日 至 111 年 09 月 15 日	申請學校，於指定日期線上填寫提案表單。 檢附內容： 1.學校基本資料提供 2.學校申請捐助提案 (1) 提案計畫說明(計畫名稱、200字內提案目標) (2) 學習成果展現計畫(文字說明如何展現或發表同學學習成果) (3) 預期效應(預計受惠人數、競賽成果、公開展演場次...等) (4) 經費需求使用計畫(實際需求費用說明) 附件：購置鞋款類型	提案檢視標準： 1.文件完整度 2.預期效益評估 3.購買活動用鞋之贊助需求，被贊助方應露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美麗山田方案」之相關贊助字樣。
獲選 公告	111 年 9 月 30 日	1.各校收到獲選通知後，即可至全省阿瘦門市進行採購用鞋，開始執行各校提案計畫，並依核准贊助金額開立學校領據/收據，連同匯款帳號資料於111/11/4(五)前寄達基金會。 2.並於期限內加入「第十三屆美麗山田 line@」。 3. 111/11/15(二)前基金會將依實際採購金額撥款匯入學校帳戶。	申請之計畫如未通過審核，本會將不另行通知，其檢附之文件概不退還。
結案 報告	報告繳交截止日期 整學期結業前	請至本會提供之 Google 表單連結填寫線上結案報告。	

	(依本會郵件通知內容為主)	結案報告檢附內容說明： 1.贈鞋名單：請提供對應的贈鞋使用學員名單(商品型號、學生姓名、學員學號、班級)。 2.贊助費用核銷單據彙整掃描後，以WORD 或 PDF 格式上傳。(費用核銷方式請依各校作業程序處理，並同時留下電子檔以便提供本會) 3.計畫實施狀況：實際受惠學生人數、學童學習照片、對外展演次數、對外展演演出地點、對外展演平均觀眾人數、對外展演照片、老師心得分享、學童學習小故事兩則。 4.成果影片：請製作二支 1 分鐘內的影片，第一支影片為同學們表演或練習的精華及花絮原檔影片(不須套版或編輯)請剪取，第二支影片為指導老師對於學童學習回饋及教學分享。	
--	---------------	--	--

※本簡章可於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官網下載 <http://www.asoart.org.tw>

九、學校協助配合及注意事項：

- 獲選提案學校同意參與美麗山田計畫之圖片、影片、肖像、作品照片，授權本會網站及相關新聞報導、活動宣傳(包括但不限於)無償使用，需留意所提供之學生作品或照片、影片並無侵權問題。
- 該案實施網路線上提案&報名，不接受紙本申請，亦毋需行文。
- 111 學年度「美麗山田」經費申請辦法說明若有未盡事宜，將由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解釋為主。如有任何問題或簡章未盡完善之處，可洽活動承辦人：李雪菁 (02)6618-9999 #1612